

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投资标的名称：萃绩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，以下简称“萃绩科技”）
- 投资金额：公司认缴人民币 2,000 万元，占出资比例 100%；
- 特别风险提示：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尚需办理工商注册登记相关手续，能否完成相关审批手续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

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萃绩科技，萃绩科技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,000 万元，公司占出资比例的 100%。公司拟以货币资金方式出资，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。

（二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张和君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、执行与本次对外投资相关的法律性文件，并办理或在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内转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。

（三）根据《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投

资尚需当地工商登记部门核准。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- 1、拟设立标的公司名称：萃绩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）
- 2、注册地址：上海市长宁区天山支路 158 号 407 室
- 3、公司类型：有限公司
- 4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2,000 万元，公司认缴人民币 2,000 万元，占出资比例 100%。
- 5、经营范围：光伏和储能技术及智能家居领域内的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；国内贸易代理；市场营销策划；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；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；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；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；制冷、空调设备销售；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；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；技术进出口；货物进出口。

上述基本信息，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规划，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布局，有利于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。设立子公司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，投资风险可控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

标的公司目前尚未办理工商注册登记相关手续，完成相关审批手续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，公司将积极关注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进展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7 日

- 备查文件

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